

2025 年度
南京市高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5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南京市高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承担全区人才管理、促进就业、劳动权益保护和完善社会保障体系任务。具体包括：

1. 负责编制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拟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 负责全区人力资源开发的综合管理，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区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政策，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拟定全区人力资源中介机构管理规则，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和有效配置。

3. 负责促进就业工作，拟订全区就业创业规划和促进就业政策；拟定全区大中专院校毕业生就业政策，建立面向全区城乡劳动者的职业培训制度。

4. 负责建立和完善覆盖全区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统筹拟定并组织实施城乡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有关政策和标准，贯彻实施全国统一的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办法。

5. 负责全区就业、失业、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综合调控，会同有关部门对社会保险基金实施监督；拟订全区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建设规划和管理规则。

6. 负责贯彻执行全区事业单位人员管理政策，指导事业单

位人事制度改革；组织实施重点人才工程和项目计划，负责高层次创新人才、领军人才队伍建设和高技能人才培养工作；拟定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政策，深化职称和职业资格制度改革工作，健全博士后管理制度。综合管理全区事业单位的工资福利和工作人员退休工作，编制全区事业单位人员和工资计划；建立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组织实施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规定。

7. 拟定全区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拟定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负责全区劳动标准执行监管工作；牵头拟定农民工工作相关政策，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8. 拟定全区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政策并组织实施，受理处理劳动人事争议案件；组织实施劳动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违法案件。

9. 负责全区高科技领军人才引进管理和服务工作，拟订相关工作规划和政策；负责全区人力资源方面的交流和合作工作；拟定吸引留学人员来本区工作或定居的政策。

10. 负责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网络系统建设，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发布和政策业务咨询工作。

11. 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规划财务科、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科、就业促进与培训科、人力资

源开发服务科、劳动关系科、社会保险科和劳动保障监察科。南京市高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行政编制 15 名，在职人员 13 名，离休人员 1 名，退休人员 14 名。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南京市高淳区劳动就业管理中心、南京市高淳区人才交流开发服务中心、南京市高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参公）、南京市高淳区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区政府正处级事业单位、参公）。共有全额拨款事业编制 64 名，在职人员 53 名，退休 21 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5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南京市高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机关）。

三、2025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5 年，区人社部门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一中、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紧盯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市委全会、区委全会要求，按照市局统一部署，围绕既定工作目标，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以奋勇争先的精神状态投身主责主业，统筹推进就业创业、社会保障、人才人事、劳动关系、行风建设、党的建设等工作，兜牢民生和安全底线，为南京人社事业高质量发展贡献更加积极的力量。

（一）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始终坚持就业优先，做好新旧稳就业政策过渡工作，加快“家门口”就业服务站以及“零工市场”建设进度，不断提升公共就业服务水平。完善重点群

体就业支持体系，加大公益性岗位、就业见习岗位开发力度，更加注重缓解结构性就业矛盾，千方百计稳定和扩大就业。做好重点企业用工和人力资源市场供求情况监测工作，为企业发展提供决策依据，结合企业用工需求由政府牵线搭桥或引入第三方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开展劳务对接，缓解企业用工难题。加快发展人力资源服务业，用心用情做好各类人才关爱服务工作，推进引才载体建设，加强技能人才队伍建设，深入推进职称制度改革，充分发挥创业担保贷款帮扶创业作用，打造创业服务品牌，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二）深化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完善扩面提质工作机制，挖掘扩面提质潜力，提高扩面参保质量，精准开展社保宣传活动，推动应保尽保、应缴尽缴。强化基金筹集，确保各项待遇按时足额发放，推进工伤预防工作，做好新业态从业人员职业伤害保障试点，持续开展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巩固提升行动，常态化开展社保经办“合规教育”，不断提升经办服务质效。加强事业人员招聘和调流动管理，以科学、精准考录举措吸引优秀人才进入干部队伍。保持治理恶意欠薪的高压态势，巩固治理欠薪工作成果，持续提升仲裁效能，力争使争议案件化解在基层，推进和谐企业创建提质扩面，妥善处理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切实做好信访维稳工作。

（三）全面加强部门自身建设。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聚魂，不断加强党的创新理论武装。树立鲜明选人用人导向，全面提升干部队伍能力素质。落

实网络安全责任制，提升网络安全风险防控能力。深入推进信访问题预防、受理、办理法治化，压实信访工作责任，依法依规妥善处理群众诉求。规范行使行政处罚裁量权，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发挥公职律师和法律顾问作用，依法稳妥处理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以高质量党建推动人社各项工作高质量发展。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
南京市高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南京市高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2,125.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39.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537.21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7,800.0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749.7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2,125.91	本年支出合计	92,125.91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92,125.91	支出总计	92,125.91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南京市高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92,125.91	92,125.91	92,125.91														
700	南京市高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92,125.91	92,125.91	92,125.91														
700001	南京市高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机关）	92,125.91	92,125.91	92,125.91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南京市高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92,125.91	2,794.91	89,331.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9.00		39.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9.00		39.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9.00		3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537.21	2,045.21	71,492.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055.21	2,045.21	1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1,857.96	1,857.96				
2080103	机关服务	187.25	187.25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10.00		1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960.00		33,960.00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33,960.00		33,960.00			
20807	就业补助	3,204.00		3,204.00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3,084.00		3,084.00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120.00		120.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32,250.00		32,250.0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32,250.00		32,250.00			
20830	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	652.00		652.00			
2083099	财政代缴其他社会保险费支出	652.00		652.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6.00		1,416.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6.00		1,416.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800.00		17,8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0.00		60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0.00		600.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7,200.00		17,200.0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7,200.00		17,2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9.70	749.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49.70	749.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8.65	168.65				
2210202	提租补贴	581.05	581.05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南京市高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92,125.91	一、本年支出	92,125.9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2,125.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39.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537.21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7,800.0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749.70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92,125.91	支出总计	92,125.91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南京市高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2,125.91	2,794.91	2,696.57	98.34	89,331.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9.00				39.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9.00				39.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9.00				3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537.21	2,045.21	1,946.87	98.34	71,492.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055.21	2,045.21	1,946.87	98.34	1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1,857.96	1,857.96	1,759.62	98.34	
2080103	机关服务	187.25	187.25	187.25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10.00				1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960.00				33,960.00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33,960.00				33,960.00
20807	就业补助	3,204.00				3,204.00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3,084.00				3,084.00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120.00				120.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32,250.00				32,250.0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32,250.00				32,250.00
20830	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	652.00				652.00
2083099	财政代缴其他社会保险费支出	652.00				652.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6.00				1,416.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6.00				1,416.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800.00				17,8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0.00				60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0.00				600.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7,200.00				17,200.0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7,200.00				17,2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9.70	749.70	749.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49.70	749.70	749.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8.65	168.65	168.65		
2210202	提租补贴	581.05	581.05	581.05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南京市高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794.91	2,696.57	98.3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54.47	2,454.47	
30101	基本工资	292.19	292.19	
30102	津贴补贴	780.92	780.92	
30103	奖金	555.40	555.40	
30107	绩效工资	75.25	75.2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4.64	154.6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7.33	77.3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4.96	54.9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13	7.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8.65	168.6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8.00	288.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8.34		98.34
30201	办公费	52.06		52.06
30202	印刷费	5.00		5.00
30211	差旅费	10.20		10.20
30215	会议费	3.00		3.00
30216	培训费	3.00		3.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7.26		7.26
30228	工会经费	17.82		17.8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2.10	242.10	
30301	离休费	25.93	25.93	
30302	退休费	209.17	209.17	
30307	医疗费补助	7.00	7.00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高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2,125.91	2,794.91	2,696.57	98.34	89,331.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9.00				39.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9.00				39.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9.00				3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537.21	2,045.21	1,946.87	98.34	71,492.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055.21	2,045.21	1,946.87	98.34	1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1,857.96	1,857.96	1,759.62	98.34	
2080103	机关服务	187.25	187.25	187.25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10.00				1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960.00				33,960.00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33,960.00				33,960.00
20807	就业补助	3,204.00				3,204.00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3,084.00				3,084.00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120.00				120.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32,250.00				32,250.0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32,250.00				32,250.00
20830	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	652.00				652.00
2083099	财政代缴其他社会保险费支出	652.00				652.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6.00				1,416.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6.00				1,416.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800.00				17,8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0.00				60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0.00				600.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7,200.00				17,200.0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7,200.00				17,2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9.70	749.70	749.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49.70	749.70	749.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8.65	168.65	168.65		
2210202	提租补贴	581.05	581.05	581.05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高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794.91	2,696.57	98.3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54.47	2,454.47	
30101	基本工资	292.19	292.19	
30102	津贴补贴	780.92	780.92	
30103	奖金	555.40	555.40	
30107	绩效工资	75.25	75.2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4.64	154.6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7.33	77.3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4.96	54.9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13	7.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8.65	168.6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8.00	288.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8.34		98.34
30201	办公费	52.06		52.06
30202	印刷费	5.00		5.00
30211	差旅费	10.20		10.20
30215	会议费	3.00		3.00
30216	培训费	3.00		3.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7.26		7.26
30228	工会经费	17.82		17.8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2.10	242.10	
30301	离休费	25.93	25.93	
30302	退休费	209.17	209.17	
30307	医疗费补助	7.00	7.00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高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26	0.00	0.00	0.00	0.00	7.26	3.00	3.0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高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南京市高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南京市高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98.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8.34
30201	办公费	52.06
30202	印刷费	5.00
30211	差旅费	10.20
30215	会议费	3.00
30216	培训费	3.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7.26
30228	工会经费	17.82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高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14.43				14.43
货物					14.43				14.43
南京市高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机关）					14.43				14.43
	社保信息系统软件维护费及市级统筹经费及“智慧”人社建设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台式计算机		3.43				3.43
	社保信息系统软件维护费及市级统筹经费及“智慧”人社建设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多功能一体机		2.00				2.00
	社保信息系统软件维护费及市级统筹经费及“智慧”人社建设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触控一体机		9.00				9.00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京市高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92,125.9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77,997.19 万元，增长 552.05%。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92,125.9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92,125.91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2,125.9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7,997.19 万元，增长 552.05%。主要原因是原来由财政直接支出的城乡居民医疗保险配套、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三个项目纳入本单位预算。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92,125.9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92,125.91 万元。

(1) 科学技术支出（类）支出 39 万元，主要用于留学人员科技创新、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资助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34 万元，增长 680%。主要原因是今年新增了留学人员科技创新、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资助项目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73,537.21 万元，主要用于南京市高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开展社会保障和就业事务而发生的基本支出和专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60,979.03 万元，增长 485.57%。主要原因是原来由财政直接支出的城乡居民医疗保险配套、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三个项目纳入本单位预算。

(3)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7,800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居民医疗保险配套、离休及二乙人员公费医疗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7,000 万元，增长 2,125%。主要原因是原来由财政直接支出的城乡居民医疗保险配套项目纳入本单位预算。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749.7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住房补贴和住房公积金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15.84 万元，减少 2.07%。主要原因是上年度退休 2 人，调出 3 人。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高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收入预算合计 92,125.91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92,125.91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2,125.91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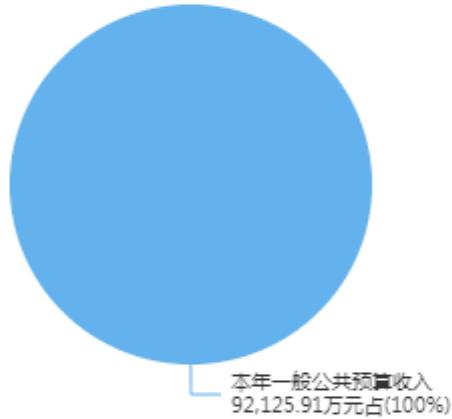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高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支出预算合计 92,125.9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794.91 万元，占 3.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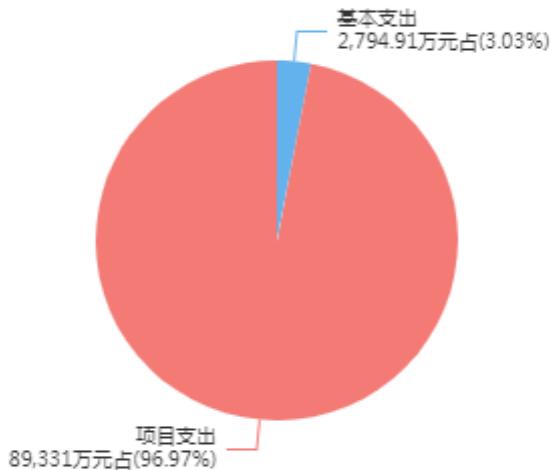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89,331 万元，占 96.97%；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京市高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92,125.91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77,997.19 万元，增长 552.05%。主要原因是原来由财政直接支出的城乡居民医疗保险配套、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三个项目纳入本单位预算。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高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92,125.9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77,997.19 万元，增长 552.05%。主要原因是原来由财政直接支出的城乡居民医疗保险配套、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三个项目纳入本单位预算。

其中：

(一) 科学技术支出（类）

1. 基础研究（款）科技人才队伍建设（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企业博士后生活补贴项目已完成。

2.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支出 3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9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今年新增了留学人员科技创新、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资助项目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1,857.9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2.34 万元，减少 1.71%。主要原因是行政（参公）人员退休 2 人。

2.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支出 187.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63 万元，减少 0.86%。主要原因是事业人员调出 1 人。

3.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项）支出 1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支出 33,96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9,642 万元，增长 686.48%。主要原因是原来由财政直接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项目纳入本单位预算。

5. 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支出 3,08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806 万元，减少 20.72%。主要原因是按上年度实际支出编制本年度支出。

6. 就业补助（款）就业见习补贴（项）支出 12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0 万元，减少 42.86%。主要原因是按上年度实际支出编制本年度支出。

7.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支出 32,25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2,250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原来由财政直接支出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项目纳入本单位预算。

8. 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款）财政代缴其他社会保险费支出（项）支出 65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6 万元，增长 7.59%。主要原因是提高了农村五保、低保无障碍进入新农合和低保边缘户城乡居民医保个人缴费补助。

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 1,41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9 万元，减少 2.01%。主要原因是宁聚计划——外地高校应届毕业生来淳企业一次性面试补贴项目已完成。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6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00 万元，减少 25%。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项）支出 17,2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200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原来由财政直接支出的城乡居民医疗保险配套基金纳入本单位

预算。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168.6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46 万元，减少 5.84%。主要原因是上年度退休 2 人。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581.0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38 万元，减少 0.92%。主要原因是上年度退休 2 人。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高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794.9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696.5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补助。

（二）公用经费 98.3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高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92,125.9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7,997.19 万元，增长 552.05%。主要原因是原来由财政直接支出的城乡居民医疗保险配套、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三个项目纳入本单位预算。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高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794.9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696.5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补助。

（二）公用经费 98.3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高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7.2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22 万元，变动原因厉行节约，过“紧日子”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7.2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7.2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22 万

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过“紧日子”

南京市高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0.6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过“紧日子”

南京市高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4 万元，主要原因是“赢在南京”技能大赛等就业培训项目已完成。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高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高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98.3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42 万元，增长 0.43%。主要原因是财政按在编在职人员定额安排。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14.43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14.43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92,125.91 万元；本部门共 30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89,331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

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反映其他科学技术支出中除以上各项外用于科技方面的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其他事业单位的支出，凡单独设置了项级科目的，在单独

设置的项级科目中反映。未单设项级科目的，在“其他”项级科目中反映。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项)：反映仲裁机构实体化建设、办案经费、调解仲裁能力建设等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反映各级财政部门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支缺口的补助。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人员就业后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给予的补贴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就业见习补贴(项)：反映财政对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基本生活费给予的补贴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反映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款)财政代缴其他社会保险费支出(项)：反映在政策规定范围内，财政为生活困难人员缴纳的其他社会保险费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反映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